|  |  |
| --- | --- |
| 天津市津南区民政局天津市津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天津市津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天津市津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 文件 |

津南民字〔2025〕6号

津南区民政局等四部门关于印发《津南区公益性公墓（骨灰堂）收费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为进一步规范公益性公墓（骨灰堂）收费管理，区民政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农业农村委联合制定了《津南区公益性公墓（骨灰堂）收费暂行办法》，并经区人民政府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区民政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市场监管局 区农业农村委

2025年7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津南区公益性公墓（骨灰堂）收费暂行办法

为营造良好的殡葬服务环境，规范公益性公墓（骨灰堂）收费管理，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殡葬服务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发改价〔2012〕673号）、《市民政局 市发展改革委 市市场监管委 市农业农村委关于印发天津市公益性公墓（骨灰堂）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津民规〔2021〕3号）等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现存及未来规划建设的区级、镇级、村级公益性公墓（骨灰堂）。

公益性公墓（骨灰堂）是指不以营利为目的，为城乡居民提供骨灰安葬（放）和遗体安葬服务的公共安葬（放）设施。

二、收费项目

（一）公益性骨灰堂收费项目主要为管理费。

主要包括骨灰堂运营维护、日常管理、卫生、垃圾清运费用。

（二）公益性公墓收费项目主要为墓葬费和管理费。

1．墓葬费主要包括建设墓穴、墓碑、运输、安装的材料、人工劳务费用。

2．管理费主要包括公墓日常管理、维护、卫生、垃圾清运、绿化费用。

三、收费标准

按照非营利并兼顾居民承受能力的原则，制定如下收费标准（该收费标准为最高指导价格标准）。

（一）公益性骨灰堂收费。一般按照最高不超过每具每期79.24元（每一年为一期）的标准定价收费，无其他衍生费用，鼓励有条件单位提供免费存放服务。存在其他特殊情况的，需市场评估后，依据评估价格定价收费。

（二）公益性公墓收费。墓葬费由建设（管理）单位按照建设墓穴、墓碑、运输、安装的材料、人工劳务等费用为标准定价收费；管理费每座每期不超过136.52元（每一年为一期）。公益性公墓除上述两项收费无其他衍生费用（刻字超70个字，超出部分双方协商另计），鼓励有条件单位提供免费服务。

四、收费管理

（一）合理定价。公益性公墓（骨灰堂）管理单位按照最高指导价标准，结合基本支出和本地实际测算的墓葬费，集体研究拟定具体项目收费价格明细，填报备案登记表（附件1、附件2），登记表报属地镇街政府研究确定后，向区民政、发展改革、市场监管部门备案后向社会公开。

（二）信息公开。公益性公墓（骨灰堂）管理单位应严格执行备案登记的收费标准，在收费场所服务窗口、大屏幕、平台公众号等显著位置公示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和年度财务报表等涉及收费相关材料，文件依据、减免政策、举报电话、服务流程和服务规范等内容同步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收费程序。公益性公墓（骨灰堂）管理单位提供服务时应与丧属签订书面合同，明确服务项目、服务内容、收费标准等。要建立财务管理制度，做好收费票据存档。

（四）价格调整。根据社会发展，适时对最高指导价格标准进行调整；公益性公墓和骨灰堂确需调整收费价格的，设施管理单位应在最高指导价格范围内综合测定新的定价，并按照上述流程重新审核、备案，重新向社会公开。

五、监督管理

公益性公墓（骨灰堂）管理单位要指导其在显著位置对服务收费项目、收费标准等进行公示，确保费用收取公开透明。区民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发改委等相关部门，要加强日常监督和行政执法，依法严厉查处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扩大收费范围及强制服务收费等乱收费行为，若确实发现价格违法行为，由市场监管部门予以处罚。

本办法自2025年8月1日起执行，有效期5年。

附件：1．公益性公墓收费管理备案登记表

2．公益性骨灰堂收费管理备案登记表

3．公益性公墓服务收费标准公示牌

4．公益性骨灰堂服务收费标准公示牌

附件1

公益性公墓收费管理备案登记表

|  |
| --- |
| **所属街镇盖章：** |
| 1．设施基本情况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地址 | 津南区 镇（街） 道（路） 号 |
| 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建设方式 | 1．政府建设£ 2．集体建设£ 3．其他  |
| 设施类别 | 公墓 | 设施性质 | 公益性 |
| 墓区名称 |  | 墓穴面积 |  |
| 2．收费标准情况 |
| 收费项目类型及价格明细 | 1．项目类型： 墓葬费 定价： 元2．项目类型： 管理费 定价： 元合计： 元，大写： 元 |
| 3．知情承诺书 |
| 本人郑重承诺：严格遵守殡葬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上述备案收费定价，自觉履行公益性设施基本保障义务，不侵害他人合法权益，主动接受行业部门及社会监督，违反规定愿意承担全部责任。 办理人签字（单位盖章）： |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备注：1．此表一式4份，备案登记机关各留存1份。2．办理人在办理备案登记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收费合同（协议）范本1份，以备留存。3．委托办理备案登记时，经办人需携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书。4．同一公墓存在多个墓区或者多种价格的逐一备案。 |

附件2

公益性骨灰堂收费管理备案登记表

|  |
| --- |
| **所属街镇盖章：** |
| 1．设施基本情况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地址 | 津南区 镇（街） 道（路） 号 |
| 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建设方式 | 1．政府建设£ 2．集体建设£ 3．其他  |
| 设施类别 | 骨灰堂 | 设施性质 | 公益性 |
| 区位名称 |  | 所在层数 |  |
| 2．收费标准情况 |
| 收费项目类型及价格明细 | 项目类型： 管理费 定价： 元大写： 元 |
| 3．知情承诺书 |
| 本人郑重承诺：严格遵守殡葬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上述备案收费定价，自觉履行公益性设施基本保障义务，不侵害他人合法权益，主动接受行业部门及社会监督，违反规定愿意承担全部责任。 办理人签字（单位盖章）： |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备注：1．此表一式4份，备案登记机关各留存1份。2．办理人在办理备案登记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收费合同（协议）范本1份，以备留存。3．委托办理备案登记时，经办人需携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书。 4．不同区位或者不同层数存在多种价格的逐一备案。 |

附件3

公益性公墓服务收费标准公示牌

设施名称：

所属类别：公墓

性质：公益性

定价形式：政府指导价

收费项目：公益性公墓墓葬费、管理费

收费价格：\*\*\*元/座/年

优惠政策：没有填“无”

收费单位监督电话：

价格举报电话：12345

收费依据：\*\*\*〔2025〕\*\*号

备注：收费公示牌为蓝底白字竖向公示牌

附件4

公益性骨灰堂服务收费标准公示牌

设施名称：

所属类别：骨灰堂

性质：公益性

定价形式：政府指导价

收费项目：公益性骨灰堂管理费

收费价格：\*\*\*元/具/年

优惠政策：没有填“无”

收费单位监督电话：

价格举报电话：12345

收费依据：\*\*\*〔2025〕\*\*号

备注：收费公示牌为蓝底白字竖向公示牌

|  |
| --- |
| 天津市津南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5年7月29日印发　 |